

重要提示

閣下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Human Health Holdings Limited

盈健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編撰]

[編撰]的[編撰]數目	:	[編撰]股股份(視乎[編撰]行使與否而定)
[編撰]數目	:	[編撰]股股份(可予調整)
[編撰]數目	:	[編撰]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編撰]行使與否而定)
[編撰]	:	不超過每股[編撰][編撰](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可予退還，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且預期不低於每股[編撰][編撰]
面值	:	每股股份0.01港元
[編撰]	:	[編撰]

獨家保薦人、[編撰]、[編撰]及[編撰]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副本連同本文件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節所指定文件已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撰]預期將由[編撰](為其自身及代表[編撰])與本公司於[編撰]通過協議釐定。[編撰]預期為[編撰]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編撰]。除另行公佈外，[編撰]將不會高於[編撰]港元，且目前預期不會低於[編撰]港元。[編撰]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繳付最高[編撰]每股股份[編撰]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編撰]低於[4.01]港元，則可予退還。

[編撰](為其自身及代表[編撰])經本公司同意後，可於遞交[編撰]認購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隨時調低[編撰]的[編撰]數目及／或本文件所述的指示性[編撰]範圍(每股[編撰]港元至[編撰]港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不遲於遞交[編撰]認購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前，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有關發調低[編撰]的[編撰]數目及／或指示性[編撰]範圍的通告。倘[編撰](為其自身及代表[編撰])與本公司因任何理由而未能協定[編撰]，則[編撰](包括[編撰])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編撰]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編撰]」章節。

於作出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的全部資料，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倘[編撰]開始於[編撰]買賣當日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則[編撰](為其自身及代表[編撰])可終止[編撰]商根據[編撰]認購及促使申請人認購[編撰]的責任。有關理由載於本文件「包銷—[編撰]—終止理由」一節。務請閣下細閱該節以了解進一步詳情。

[編撰]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編撰]或美國任何[編撰]登記，且不可於美國境內或因美國人士利益之故[編撰]、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編撰]根據[編撰]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編撰]、出售或交付者除外。

[編撰]